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1 年全年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3,200 万元，其他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802 万元。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预计之前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足以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需求，公司将调整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本次调整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托管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首农”）后，整合上下游资源配置，充分发挥企业间的业务协同效应，实现优势互补，公司增加与上海首农的日常销售关联交易业务，调增本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82,600 万元；

②今年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调增本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6,200 万元；

综合调整后，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12,000 万元，其他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26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少

陵、王振忠、聂徐春、王春立、关颖、青美平措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上述交易存在有利害关系且享有表决权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该议案。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2021年预计金额	截止2021年10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公允价格	1,600.00	1,500.00	1,168.60
	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公允价格	0.00	2,400.00	391.49
	公司其他关联方	采购原材料	市场公允价格	550.00	600.00	490.68
	小计			2,150.00	4,500.00	2,050.77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	市场公允价格	350.00	350.00	256.31
	小计			350.00	350.00	256.3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二商王致和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9,360.00	8,000.00	5,876.33
	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饲料分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3,000.00	4,601.00	3,900.85
	北京首农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1,860.00	300.00	242.76
	河北首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1,500.00	1,672.00	1,471.14
	北京市海淀西郊粮油供应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1,420.00	285.00	232.76
	北京助军粮油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520.00	300.00	191.16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515.00	1,455.00	1,374.77
	北京京粮东方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400.00	710.00	582.81
	北京市食品供应处34号供应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360.00	420.00	354.26
	北京市子弟兵粮油供应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330.00	330.00	188.92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2021年预计金额	截止2021年10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有限公司					
	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0.00	75,275.00	496.71
	北京首农消费帮扶双创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0.00	1,512.00	634.84
	河北滦平华都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0.00	1,055.00	863.65
	北京二商希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0.00	1,120.00	586.50
	北京六必居食品有限公司怀柔酿造厂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28.87	480.00	458.60
	公司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1,371.13	4,485.00	680.56
	小计			20,665.00	102,000.00	18,136.6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费	市场公允价格	15.00	15.00	2.37
	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费	市场公允价格	0.00	3,975.00	332.76
	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服务费	市场公允价格	0.00	950.00	107.19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托管费	市场公允价格	0.00	150.00	0.00
	公司其他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市场公允价格	20.00	60.00	60.00
	小计			35.00	5,150.00	502.32
日常关联交易合计				23,200.00	112,000.00	20,946.02

3、预计其他关联交易类别和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预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2021年预计金额	截止2021年10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租入关联人资产	公司其他关联方	房屋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310.00	575.00	416.93
	小计			310.00	575.00	416.93
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1,340.00	1,340.00	0.00
	公司其他关联方	汽车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2.00	2.00	1.13
	小计			1,342.00	1,342.00	1.13
与关联人签订许可协议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品牌使用费	市场公允价格	135.00	300.00	0.00
	公司其他关联方	品牌使用费	市场公允价格	15.00	20.00	0.00
	小计			150.00	320.00	0.00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其他关联方	网费、物业费、电费等	市场公允价格	0.00	23.00	19.7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2021年预计金额	截止2021年10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小计			0.00	23.00	19.70
其他关联交易合计				1,802.00	2,260.00	437.76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主营业务范围	关联关系	法人代表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55,788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大庄村东北京大兴国家粮食储备库院内3-5幢平房、20幢1-2层	加工、销售粮油、粮油制品；粮食收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郭蕾
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	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88弄2号二层200-12室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经营。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高磊
北京二商王致和食品有限公司	1,000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41号	生产豆制品（发酵性豆制品）；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粮食收购；普通货运；销售谷物、豆类、薯类、日用品、金属材料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陈红宣
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饲料分公司	--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村委会西北1500米	加工配合饲料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于奎军
北京首农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7,200	北京市丰台区草桥东路2号院1号楼	销售食品；餐饮服务；供应链管理；销售新鲜水果、新鲜蔬菜、粮食、鲜肉、禽蛋、水产品、针纺织品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尹彦勋
河北首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000	河北省定州市钮店村	奶牛饲养、销售；农作物种植、销售；饲料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销售、技术服务；农业科技推广服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乔绿
北京市海淀西郊粮油供应站有限公司	1,000	北京市海淀区田村路43号环京现代物流设施项目二段5层507房间	销售谷物、棉花、糖料作物、经济作物、食用农产品、日用品；供应链管理；技术服务；销售食品；道路货物运输。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于建新
北京助军粮油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62	北京市丰台区大红门久敬庄24号26幢2层	销售粮油、定型包装食品、茶叶、调味品。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苏东辉
北京京粮东方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800	北京市丰台区大红门久敬庄24号88幢	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销售；粮食收购；粮食加工品；销售机械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狄友清
北京市食品供应	363	北京市丰台区郑王坟	加工、分装蔬菜制品、调味品、食用菌	受同一母	赵世鑫

处34号供应部有限公司		140号	品、淀粉类、食用糖、水产制品、干鲜果品、粮食、茶叶等。	公司控制	
北京市子弟兵粮油供应有限公司	1,000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牛山正大路1号30幢一层	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普通货运;销售食用农产品、服装、日用百货、五金、建筑材料、新鲜水果、新鲜蔬菜、鲜蛋。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张晨璐
北京首农消费帮扶双创中心有限公司	5,000	北京市丰台区草桥东路2号院1号楼首农双创中心大厦603室	销售服装、鞋帽、化妆品、玩具、新鲜水果、未经加工的干果、坚果、新鲜蔬菜、鲜肉、鲜蛋、水产品、粮食、针纺织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刘想
河北滦平华都食品有限公司	5,000	滦平县滦平镇滨河路9号	父母代、商品代种蛋及种雏孵化、养殖、销售;屠宰加工(鸡)、速冻肉制品加工、销售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韩剑飞
北京二商希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2,362.56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1号	制造豆腐、豆浆、豆制品、豆芽菜、发酵制品、粉制品、面筋食品、米面制品;销售食品;销售自产产品;批发定型包装食品、蔬菜、饮料;委托加工豆制品、米面制品、粉制品、调味品、豆粉、素虾;从事定型包装食品、蔬菜、饮料的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季凯
北京六必居食品有限公司怀柔酿造厂	--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西一路19号	生产调味品;销售食品;道路货物运输;销售自产产品;自有房屋的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尤轶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602,053.528319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中路4号	对所属从事种植业、养殖业、食品加工业的生产、加工、经营和销售;粮食收购、存储、加工、销售;仓储物流;餐饮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以上经营项目限外埠经营);销售食品、食用农产品等。	母公司	王国丰

2、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2020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法人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北京古船食品有限公司	108,448.33	50,940.02	221,906.65	-3,790.89
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3,150.52	35,117.28	76,412.44	14.48
北京二商王致和食品有限公司	84,672.96	63,386.45	127,285.07	6,775.62
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饲料分公司	37,437.37	72.36	70,226.38	414.54
北京首农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55,262.48	66,478.16	815,900.53	923.21
河北首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9,885.09	-6,150.25	49,050.25	2,176.00
北京市海淀西郊粮油供应站有限公司	5,453.07	3,787.25	4,477.39	224.56

北京助军粮油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4,150.74	3,278.02	3,135.00	1.65
北京京粮东方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700.61	1,931.38	3,424.26	6.18
北京市食品供应处 34 号供应部有限公司	16,749.22	7,713.62	18,629.30	199.41
北京市子弟兵粮油供应有限公司	1,264.31	1,230.10	1,224.27	3.06
北京首农消费帮扶双创中心有限公司	12,852.79	4,301.81	5,246.66	-698.19
河北滦平华都食品有限公司	82,094.81	26,714.67	147,775.37	2,804.85
北京二商希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9,955.10	21,904.73	39,225.05	2,682.41
北京六必居食品有限公司怀柔酿造厂	10,984.00	-12,834.00	6,833.00	-416.00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5,380,078.45	5,382,433.63	15,694,228.99	328,318.70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业务往来主要系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经营行为，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公司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具体由双方根据交易商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在业务实际发生时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可以发挥双方各自在价格、服务方面的优势，实现彼此资源互补，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的实施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前已将《关于调整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材料提交给我们，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我们已事先认可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

会审议。

公司基于托管企业业务协同效应及今年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市场原因，调增了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同时就日常及其他关联交易预计调整类别和金额在本议案中进行了说明。

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公司调增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原因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有关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4日